

证券代码：603880

证券简称：南卫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2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果香路 1 号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

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 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2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6 |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7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8 | 《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9 |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10 |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
| 11 | 《关于修订<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 12 | 《关于修订<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13 | 《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注：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请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议决议公告已经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不适用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

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880 | 南卫股份 | 2023/5/10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

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 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并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并须提交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并须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并须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二) 登记办法

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或通过电话方式进行登记。

(三) 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下午13:00-14:45。

(四) 现场会议登记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果香路1号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投资管理部

(五) 联系方式

联系人：投资管理部

联系电话：0519-86361837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果香路1号

邮政编码：213149

六、 其他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 | |
| 2 |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6 | 《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 8 | 《关于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9 |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11 | 《关于修订〈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 | |
| 12 | 《关于修订〈江苏南方卫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13 | 《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